

100 年度第 1 次技工/工友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民國 100 年 3 月 28 日(星期一)上午 11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地下室會議室(A03)

列席長官：林校長新發、劉副校長瓊淑(請假)

主 持 人：楊總務長志強

紀錄：林秀清

- 一、 校長致詞：感謝總務長、組長和各位同仁利用中午這段時間參與這次會議，並給予學校協助和幫忙，像最近的招生考試、大型活動、校園環境學校清潔工作需要長時間投入的人力和心力，非常感謝總務長、同仁對各單位及學校的貢獻，再次感謝大家。

- 二、 主席報告：(略)

- 三、 業務單位報告：

- (1) 截至 99 年 12 月底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款金額為 9,356,107 元，(含收益分配)。

- (2) 上次會議決議，詳如附件。

- (3) 票選 100 年度考核委員代表(男女各 3 位)，投票結果如下：
(考核辦法§3-3：連選得連任 1 次，票數由高至低)

男(3 位)：李永遠、馮金龍、曾金宏

女(3 位)：巫秋香、范蓮吟、呂秋月

- (4) 票選 100 年度申訴委員代表(男女各 2 位)，投票結果如下：

(申訴辦法§2-2：連選得連任，考核委員不得兼任申訴委員)

男(2 位)：陳德發、林欣茂

女(2 位)：廖秀蘭、鍾翠鯉

(5) 票選 100 年度校務會議代表(男女各 1 位)，投票結果如下：

(校務會議代表產生方式及比例要點§2-2 及§4：連選得連任)

張文賢、巫秋香

(6) 票選 100-101 年度勞退準備金委員代表(男女各 3 位)，投票

結果如下：

男(3 位)：馮金龍、陳德發、林克穆

女(3 位)：范蓮吟、廖秀蘭、駱玲淑

四、 提案討論：

(1) 案由：請於至善樓 1 樓裝設熱水爐。(提案人：鄭元庄)

說明：至善樓國際會議室經常舉辦研討會議需要熱水泡茶等，能否比照行政大樓地下室裝設熱水爐，以免搬運熱開水時，發生燙傷。

辦法：請於至善樓地下室東側空間設置熱水爐。

決議：評估所需經費後，即刻處理。

(2) 案由：請於校園腳踏車停放區放置小型垃圾桶，以利清掃。

(提案人：李永遠)

說明：勤務班於校園打掃校園環境，其中腳踏車停放區常有行人將垃圾置於自行車籃子內、而車主又將垃圾丟在地上不雅觀，能否在附近放個小垃圾桶，供行人放置小量垃圾，每日再由打掃人員清除，以維清潔。

辦法：請先於適當地點放置小袋桶(以免被放置大包垃圾)，並掛說明提供放置小型垃圾。

決議：同仁清掃校園環境很辛苦，本提案應以通案處理，請同仁清掃校園時留意垃圾較多的場所並提供事務組，俾重新檢討校園垃圾桶設置位置後統一購置，以美化校園。

(3) **案由：**(提案人：陳清桂)

1.89 年度已停辦優良資深基層人員，可否恢復辦理。

決議：如有依據辦法就續辦，如未訂定辦法則由事務組研擬辦法後實施。

2.建議年度特殊績優工作人員要保有考績優先保障做為獎勵。

決議：會後請同仁們共同思考，採用何種方式得以保障表現良好同仁之權益。

3.長期固定加班或場地外借工作人員同仁，如有超出的時段，應給其他同仁機會加班。

決議：公共區域場地借用部份係徵詢有意願同仁採輪流方式

擔任工作人員，至於特定場所本來就有固定同仁服務，因牽涉場地管理單位權限，所以需要再好好研究後回應。

五、 臨時提案討論：

- (1) **案由：**同仁健康檢查補助可否恢復辦理?另工作具危險性之同仁(如勤務班、電工及司機等)學校可否幫忙投保意外險?(提案人：馮金龍)

決議：健康檢查補助及投保意外險部份，將徵詢其他單位做法，並與會計室溝通，是否有解套方式。

六、 散會。